

# 景文科技大學

## 研究生學位論文線上提交暨辦理畢業離校手續須知

98年11月1日制訂

105年8月1日修正

106年11月11日修正

### 一、法規依據：

1. 依據「景文科技大學機構典藏系統作業要點」暨「景文科技大學圖書館閱覽借書要點」辦理。
2. 依據「學位授予法」第八條規定，博、碩士論文應送存國家圖書館（以下簡稱本館）保存之。教育部於100年7月1日函示：有關學生提交博、碩士論文時，以「公開利用」為原則，若延後公開則須訂定合理期限，其期限至多為5年，且應避免永不公開之情況。
3. 教育部於102年7月3日函示：以學位論文作為專利引證文件者，暫不公開論文紙本及電子全文，並隱藏中英文論文摘要。

### 二、線上提交：

1. 研究生提交學位論文請至圖書館網站登入【[碩士論文提交系統](#)】，輸入論文基本資料、上傳論文電子全文須插入浮水印後轉成PDF檔上傳，相關操作指引請參考提交系統網站說明。
2. 完成論文摘要建檔及全文PDF檔上傳後，經助教暨圖書資訊處辦理審核，審核結果將以電子郵件回覆。審核通過後，以e-mail寄出「景文科技大學論文資訊暨電子論文檔審核通知單」，研究生自行下載該審核通知單暨線上列印授權書（「博碩士論文電子檔案上網授權書」及「景文科技大學學位論文全文電子檔著作權授權書」），據此辦理離校手續。
3. 紙本論文毋須加入浮水印，以免影響列印輸出效果。【[碩士論文提交系統](#)】可查詢審核進度暨列印授權書，【[機構典藏系統](#)】/【[學位論文系統](#)】可檢索學位論文相關內容。

### 二、論文授權：

1. 依教育部100年7月1日臺高(二)字第1000108377號函文，若延後公開需訂定合理期限（不超過5年），凡未填具論文公開閱覽時間者，於申請日起5年後解除摘要隱藏並恢復論文上架，提供公開閱覽。
2. 因申請專利或其他原因，有延後公開之必要，須於兩本紙本論文內頁裝訂附上「[景文科技大學碩士學位論文送存本【延後公開】申請書](#)」或「[博碩士學位論文送存本【延後公開】\(紙本\)申請書-國家圖書館](#)」。
3. 若紙本論文內未裝訂「[博碩士學位論文送存本【延後公開】\(紙本\)申請書-國家圖書館](#)」，則該紙本論文視為立即公開。

### 三、離校手續注意事項：

1. 親持「景文科技大學論文資訊暨電子論文檔審核通知單」及兩本紙本論文(授權書須置入紙本論文書名頁之後)，至圖書資訊處辦理離校。
2. 除繳送論文暨授權同意書外，須經圖書資訊處核章確認圖書資料借閱歸還相關事宜，據此辦理畢業離校手續。

諮詢服務專線：圖書資訊處(82122000 轉 2767、2786) 諮詢服務信箱：jue99@just.edu.tw

➤進入【[碩士論文提交系統](#)】

➤進入【[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](#)】

➤進入【[臺灣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要點](#)】(景文科技大學106/10/31制定)

➤進入【[專科以上學校學術倫理案件處理原則](#)】(教育部106/5/31頒訂)